附件4

**2018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点**

**提交材料须知**

一、报名点审核考生材料要点

**报名点认真按照规定要求认真审核报考人员提供的证件及材料，谁审核谁签名，谁签名谁负责。对不符合报名条件的，不予报名确认。**

1．《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》

①报名申请表所填写信息需须准确无误，有误的均需返回考生修改，不能手动修改申请表。例如教育情况的信息与毕业证书不符。

②报名申请表须有考生签名，且签名不能涂改。

③报名申请表审查意见栏须学校（应届毕业生）或单位、人事档案所在地（非应届毕业生）填写审查意见及盖章，报名点也须盖章。

2．身份证明

考生身份证有效期要求到2018年5月8日之后，有效期在此日期之前的，考生均须提供保证书，保证考试当天凭有效身份证参加考试。

3．毕业证书

考生提供的毕业证书信息须与报名申请表中“教育情况”相符。

4.非应届毕业生：须提交全国普通高等学校本专科毕业生就业报到证(通知书)、全国毕业研究生就业报到证(通知书)。中专学历不需提供。

5．考生提供的资料复印件均须由所在学校或单位、人事档案所在地盖章验印。

二、报名点提交纸质材料清单

1．应届毕业生所在学校需提交报考工作情况报告、《广东省在校应届毕业生申请参加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证明》、《2018届毕业生名单（模板）》，盖章，各一式两份，纸质与电子版按照省的模板提供。尚需提供该届考生当年招生花名册等材料。

2．非应届毕业生考生，报名点提交报考工作情况报告、《2018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考试报考审批表》盖章，各一式两份。

3．考生报考的纸质材料：应届生与非应届生报考**材料及名册**须分开捆绑并做好封面标识，上报的纸质材料顺序需与《2018届毕业生名单（模板）》或《报考审批表》顺序一致;全部考生报名确认单（考生亲笔签名确认）装订成册，顺序需与《2018届毕业生名单（模板）》或《报考审批表》顺序一致，留考点备查。